

证券代码：837190

证券简称：国海中森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厦门国海中森航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房屋租赁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厦门国海中森航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定于2017年9月1日与厦门银据空间地理信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银据”）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自2017年9月1日起至2020年8月31日止，租赁期共3年。该房屋租金每年32760元，按年度支付。租赁期内，使用的水费、电费、公摊水费、公摊电费、物业费、公共维修金等均由公司负责。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厦门银据空间地理信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马超珍，马超珍系公司股东张华芳的母亲，公司向厦门银据租赁办公场地形成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1、审议议案

《关于房屋租赁关联交易的议案》已通过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2、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会议由董事长林颖圣先生主持。

3、表决结果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林颖圣、蔡端宏回避表决，该议案还需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厦门银据空间地理信息有限公司	厦门市软件园观日路 16 号 203 单元	法人商事主体【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马超珍

（二）关联关系

厦门银据空间地理信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马超珍，马超珍系公司股东张华芳的母亲，公司向厦门银据租赁办公场地形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17 年 9 月 1 日与厦门银据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自 2017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止租赁厦门银都坐落在厦门市软件园观日路 16 号 403 单元之一办公使用，租赁期共 3 年。该房屋租金每年 32760 元，按年度支付。租赁期内，使用的水费、电费、公摊水费、公摊电费、物业费、公共维修金等均由公司负责。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基础上，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交易价格。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交易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对于公司的稳定经营是合理及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是在关联双方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以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和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厦门国海中森航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房屋租赁合同》。

厦门国海中森航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28日